

刘云鹤 刘小云 著

陆 家 儿 女



LUJIA ERNÜ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陆家儿女

刘云鹤 著
刘小云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陆家儿女/刘云鹤, 刘小云著. —北京: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2001.12

ISBN 7-5033-1486-9

I. 陆… II. ①刘… ②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2812 号

书 名: 陆家儿女

作 者: 刘云鹤 刘小云

责任编辑: 刘增新

装帧设计: 陈亦逊

责任校对: 连 杰

出版发行: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8 号 / 邮编: 100081

电 话: 62183083

E-mail: jfwyecs@public.tla.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发行所

印 刷: 北京通天印刷厂

开 本: A5

字 数: 368 千字

印 张: 13.875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5033-1486-9/I·1190

定 价: 25.00 元

目 次

楔 子	(1)
第一部	(3)
第二部	(115)
第三部	(329)
尾 声	(437)

楔 子

远去的年代。

1948年4月，中国命运大决战的前夜。

冀中平原，无垠的绿色麦浪间，一条车辙很深的大道上，有位人民解放军的军人领着八名青年男女学生，正在匆匆前进。

这位军人叫郑春远，是解放军某部“队长”何为的秘书。他一早步行二十多里，到城工部接北平地下党送出来参加解放军的学生。这不，接是接回来了，但是“超额”了。此刻，他正为“超额”而忐忑不安。

问题就出在那个穿白地蓝旗袍跳来跳去的小姑娘身上。她叫励珠，几天前还是北平城里一名在校的初三学生。郑春远在城工部看了她的材料后就想把她退回去。他把她叫到他在城工部的临时办公室，直截了当说了他的意思，谁知她却提了个始料不及的条件：“我姐回去我就回去！”

“你姐？谁是你姐？你是说励珍吧？她不能回去。她的专业是我们所需要的。”郑春远看着材料说。

“我说的不是励珍。我说的是陆薇。陆薇也是我姐，薇薇姐回去我就回去！”励珠说，美丽的大眼睛看着天花板，执拗而调皮。

“陆薇也是你姐？她姓陆你姓励，她是你姐？那陆百川是你的什么人？”郑春远问。

“是我哥呀！也是薇薇姐的哥。在我们家，我最小。我是陆家的小女儿。”励珠说。

“你也是陆家儿女？”郑春远随意地问，眼睛还在浏览着材料。当他看到陆薇学的是英国历史时，他说：“不过，陆薇倒可以回去！”励珠听郑春远这么一说，高兴地跑了。她到解放区三天了，就住在城工部。据说城工部的生活条件是解放区最好的，可她已经受不了啦！现在让她和薇薇姐一起回北平，她求之不得。

但是，励珠刚跑出去，城工部的同志就对郑春远说：“这恐怕行不通

吧？北平地下党的徐大东同志交代过，陆薇、陆百川、励珍这三个人是一起的，要，就都要，不要，就都不要。你不要陆薇，那两个也别想要。”

“那为什么？”郑春远问。

“为什么我也说不清。但徐大东同志是个很有权威也很负责任的同志，他多次从北平送大学生到解放区来，送过来的同志都很好，对解放战争很起作用。”

郑春远没辙了，只好把连同励珠在内的八名学生都带回部队。好在队长何为听了郑春远的汇报，也认为郑春远处理得对：“那个叫励珠的小姑娘，不也快十五周岁了吗？和咱们的吕芳同岁。吕芳能当抄写组的组长，她就不能当个抄写组的组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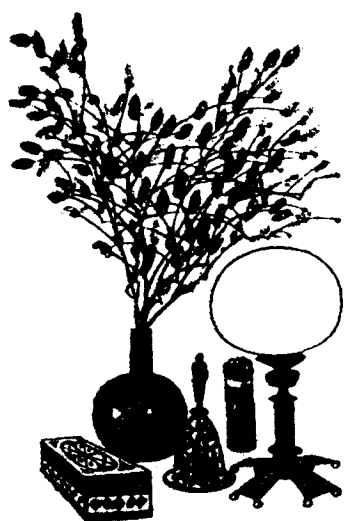
“你是说把励珠分配到吕芳那个组？”郑春远问。

“那就看她会不会写字了。只要能做到字大、体正、行稀就行。”何为说。

就这样，励珠参军了——和她的陆薇姐一起。

然而，当郑春远在无奈之中决定把陆薇和励珠一起接来时，他绝没有想到，他在把她们领进人民解放军行列的同时，也把她们领进了自己漫长的人生之旅……

第一部



不知是1950年的春天来得特别早，还是陆薇的心境所致，春节一过，她就感到香山的山林寺庙之间，处处散发着草木复苏的气息。尤其此刻，当初升的太阳直射成片成片的松柏老林之时，走在山间小路上的她，甚至可以闻到一股甜丝丝的味道。

陆薇是驻扎在香山一带的何为部的女资料员。这里所谓的“何为部”，其实就是当年冀中平原上那个“何为队”的发展。它是军队系统的一个大部，因为部长姓何名为，有关方面习惯上叫它何为部。这个部和许多军事机关一样，战士只担任警卫、勤务等工作，数量上比例很小；而真正担任战斗任务的，则是文化程度相对较高、数量上也占绝对优势的排、连、营级干部。陆薇是一名排级干部。

陆薇在散步。行进中的她，草绿色单军衣里面是中式小棉袄和毛裤，脚上是一双黑色力士鞋。这装扮，使中等身材而发育良好的陆薇显得健康而精干。她没有戴军帽，齐耳的短发自然地向后梳去，晨风间或吹来，柔亮的褐色发丝散在额头上。她的额头并不大，但光俊而显眼。她那白皙的脸庞是鹅蛋形的，浓淡相宜的弯眉呵护着半月似的双目，薄薄的单眼皮里，眼仁纯净而黑亮。鼻子和嘴巴的线条也那么简洁而柔和，整个给人以沉静而淡雅的感觉。

陆薇的性格和她的外表一样，也是那么沉静。不过近来她常常处于激动状态，那是因为春节前夕何部长传达了中央的号召，号召在新的历史时期“打胜第二仗”。对于这个号召，老同志们认为是个战略转移的动员，但参军不到两周年的陆薇不理解“战略”二字的真正意义。她脑子里的“打仗”，就是她见过的淮海战役、平津战役等等。她想，第二仗，总得比淮海战役还要紧张吧？该算二十岁的自己虽然身体素质好，但是，真要作为主力队员上岗，能适应吗？陆薇觉得应当锻炼身体。

那时，何为部一天工作三段，即上午，下午，晚上。陆薇要锻炼身体，只好利用早饭前的时间。她的锻炼，也没有什么特别的花样，不过

散散步做做操而已。好在香山是个散步的绝好境地。

通常,陆薇六点钟起床,简单梳洗一下,六点多从碧云寺的宿舍出发,沿着山脚的马路向南,走到静翠湖一带,然后另寻一条小路回到碧云寺,正好赶上早饭。那天,她回来时走到蒙养园附近,见天色还早,便向山上走去,找了块平地想做做操。正当她伸腰踢腿之间,一阵来自大石头后面的朗朗读书声忽然飘入耳际。这是谁?她不禁寻声绕了过去,看见一个裹着棉大衣的高个背影。她仔细一听,听出他读的是英文版《天方夜谭》。虽然读得磕磕巴巴,但挺认真。

凭着身姿和声音,陆薇认出读书人是何为的秘书郑春远。

陆薇和郑春远并无深交。她认识他,是在她参军那天。那是1948年的仲春季节,她跟着已经是地下党员的哥哥陆百川从北平到了解放区的城工部,等待有关方面来接人。接他们的正是郑春远。郑春远个子很高,比一米七六的陆百川还高出一头,得有一米八。他的脖子长而且粗,从侧面和后面看,头不过是脖子的延伸而已。可要从前面看,那就头是头脸是脸了。他宽额头,高鼻梁,长方脸见棱见角,面孔黧黑,眉毛浓重,双目炯炯,说话膛音很重。他穿戴的是新的灰布军衣军帽,腰间一根古铜色皮带,皮带上一把手枪,枪套的颜色和与皮带一样。小腿部位扎着灰布绑腿,脚上一双老乡做的黑帮白底布鞋。当时陆薇第一次亲睹解放军,就见着这么个英武伟岸的军人,十分振奋,觉着自己来解放区来对了。

不过,从那时起到现在,一年又十个月了,陆薇和郑春远没怎么说过话。她之所以对他有一定的了解,主要靠两个人:一个是吕芳,一个是陆百川。

吕芳小陆薇三岁,还不到十七。男孩子似的头发,瘦小的个子,人称“假小子”。陆薇从参军起,不论在乡下的民居还是碧云寺的寺庙,都和吕芳同住,彼此十分友好。吕芳经常对陆薇说起郑春远和何为,说自己是由他们带大的。尤其说到过汝河时郑春远救助她那一节,能说得陆薇流眼泪。

陆百川说郑春远,说得要深些。他说郑春远在抗日战争末期和整

个解放战争中颇有贡献。前方的老总们知道他事迹的人挺多,常指名点姓捎战利品给他。郑春远在业务上功底不凡,百川他们刚参军时,给他们上业务课的主要就是郑春远。1949年春夏之间,百川受命总结“三大战役”业务经验,也是郑春远帮着他做的。按说,这样的资历和水平,是该提拔他做指挥员的,据说领导上也确实有这样的打算。但郑春远不干。他说这一行的指挥员,必须是能官能兵的全才,他现在还不具备这种条件。他的第一个目标是做合格的战斗员。为了这个目标,他要学英文、学数学、学电工、学机械。陆百川在去年夏天就做了郑春远的数学教员和英文教员。教了一段时间后百川说他实在忙不过来,想请学英国历史的陆薇教郑春远英文。陆薇当时不相信郑春远的毅力,说:“拉倒吧!心血来潮而已。他能坚持下去吗?一种语言,也是三天两早上能学会的?”

但是,现在陆薇看到了,看到一个裹着棉大衣的人在迎着朝阳念英语。他来得一定很早,不然,为什么还裹着棉大衣呢?另外,大半年来他一定坚持得不错,不然,就算他的英文有高中一二年级的底子,丢了六年了,还能读得让人听得懂?走在路上的陆薇越想越觉着自己错看了郑春远,越想越觉着自己应该帮助他。可是……陆薇心里矛盾极了,以至于忘记了自己是怎么走到饭堂、怎么吃饭、怎么到办公室的。

那天上午,陆薇的工作效率几乎等于零。她的脑子里只有一个问题,那就是该不该帮助郑春远。一会儿,她觉着应该帮他。理由是:第一,他需要帮助,他选的阅读材料就不好;第二,如果能对他有所帮助,那不也是对“打第二仗”作贡献吗?第三,百川出差两个月了,暂时还回不来,而郑春远,当下就缺教员啊。可是,过一会儿,她又觉着不能帮助他。除了参军那天和他多说了几句话外,再没有和他打过交道啊!你去帮助他,他会怎么想?别人又怎么想?要是引起他自己或别人的误会,不就糟了吗?

百川在就好了,和他,什么都能说。可等他回来,不是黄瓜菜都凉了?

还有谁呢?陆薇突然想到了吕芳。吕芳虽然脑袋简单,但对人诚

忌，能替人保密。再说，和吕芳谈也方便——宿舍里原来还有励珠，现在就住着她和吕芳——关上门谈就是了。然而，那天晚上，陆薇思来想去，还是没有和吕芳说。她觉着吕芳这个人对任何事物都做非此即彼的判断，判断的根据也很单一。那就是，对党、对事业、对集体、对同志是否有利。陆薇要问她该不该帮助郑春远，她一定说“该”。她说“该”，我就帮吗？我能像吕芳一样简单吗？

陆薇没有和吕芳讨论问题，可是没法不思虑这件事。她辗转反侧想了一夜，带着原有的问题起床，带着原有的问题出门，带着原有的问题踏上了散步的路。但是，她越过蒙养园，向南只走了几步，不知不觉地，又走了回来，并且忍不住地往山上走去，忍不住地接近着大石头。在走近大石头的一刹那，她又听到了那朗朗的读书声，又看到了那裹着棉大衣的背影。她更为他的精神所感动，真想过去说一声“我帮你”，可只往前走了一步，就想到“我不能像吕芳那样简单”，就急冲冲下山了。

如是者五天，陆薇耐不住了。晚上，当她和吕芳都洗漱完毕坐到各自的床上就要躺下时，她突然站起来不顾一切地一鼓作气地对吕芳说了她的困惑，然后就等着——等着吕芳给她戴大帽子，批她“小资产”，用教训人的口气斩钉截铁地给她出主意——陆薇不喜欢吕芳的这种方式，可她别无它法啊！

然而，出乎陆薇的意料，吕芳低头思忖片刻后，走到陆薇床边拉陆薇坐下，娓娓地给她讲了个动人的故事。

那是1944年的这个时候，十六岁的郑春远上了太行山，被送到了八路军的一个电台上。那电台原本只有两个人：台长何为，“台员”吕振华。何为和吕振华见来了个长手大脚的正在蹿个儿的高中二年级学生，高兴得不亦乐乎，禁不住相互拍着肩说：“来了个方面军！”当时，郑春远不大听得懂“方面军”这个词，可看到他们欢呼雀跃，猜到“方面军”一定是一种足以扭转乾坤的力量。正在从少年走向青年的郑春远一想到自己有如此神奇的力量，热血从胸腔涌到头顶。他向何为行了个蹩脚的军礼，尽量装作颇有自知之明的样子问道：“我干什么工作？”让郑

春远失望的是，何为答曰：“学习。”

郑春远糊涂了，可也不好再问什么，只得通过观察来寻找任务。两天过后，他知道他们这个电台基本上是独立活动的，“活动”目的是寻找收发报的最适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为此，他们有时一昼夜能转三个山头。转山头的时候，瘦小的害着胃病的何为除了背自己的行李和文件外总想再背他们赖以生存的粮袋和收发报机，可已经背起马达的吕振华绝不让何为“得手”。他必定抢过来放到马达上面并在其上扣上他们的炊具——那只带盖的小锅。郑春远看着心有余而力不足的何为以及被重物淹没了的吕振华，突然发现了自己的用武之地。然而，当他去分担吕振华的负重物时，被吕振华推开了。郑春远向何为告状，何为却说：“走路的时候，是最好的学习时机，脑子要背电码，手要练指法。你背那么重的东西，能练手吗？”郑春远只好作罢。宿营了，何为和吕振华开机工作，郑春远便要去打柴、找水、做饭。可何为又批评他了，“吃饭有那么要紧吗？背电码！”郑春远很委屈，但还是服从了……

“老郑后来多次给我说起这段经历。他说他终于明白：为革命的学习和为革命的工作一样，都是革命，不分轻重的。”吕芳最后说。

“可是，那是战争时期呀！”陆薇说。

“打第二仗，不是战争？”吕芳说。

“你和郑春远，难道早就料到中央会有这么个号召？郑春远学英文，可是从去年6月份就开始了的啊。那可是在开国大典之前！”

“那是自然。你想嘛，去年入城前后，咱们学习党的七届二中全会文件，不就是为开国做政治准备吗？至于理论准备，可以追溯到《新民主主义论》了。”

“小芳，你读过——”陆薇惊叹头脑简单的吕芳竟然读过《新民主主义论》。她看着吕芳回到自己的床边，动情地说道：“小芳，你长大了，也漂亮了。”可惜的是吕芳没有听完陆薇的夸奖，就已经睡着了。

第二天早上，陆薇径直走向大石头，走到郑春远身旁。

郑春远被吓了一跳，见是陆薇，客气地说：“您早！”

“如果您愿意，我希望和您一起读英文。也许，会对您的发音有点

好处。”陆薇说。这是她练了又练的台词，可说出以后，脸还是涨红了。

郑春远喜出望外，根本顾不上观察陆薇的脸色，忙不迭地表示欢迎：“太好了！太好了！求之不得。谢谢您。”

从这天早上开始，哪怕是星期天或节假日，哪怕是风雪雨霜，每天早上，他们俩都会在这块大石头旁会齐。陆薇替郑春远重新选择了教材，帮他指出重点和难点，给出生词和语法点，然后带着他读。他进步很快，这进步又鼓舞了他的教师。

三月底四月初的时候，香山春意渐浓了。松针和柏叶换上了新绿，红枫和黄栌吐出了翠芽；连翘泛黄，丁香含苞；柳丝儿飘拂泉边，山桃花儿吟笑坡上；树林中青草拔节，草丛中小花点点。晨练的人们也越来越多了，陆薇呢，总是在人们上山前做完对郑春远的面授，独自躲到一边采摘草花。

陆薇似乎寄情于虫草花木之间，耳朵却谛听着她的学生的读音，并记忆着他的错误。郑春远则很大方，他旁若无人地读着；不过，目光有时投向他的教师。他发现，她对于一种开着淡紫色小花朵的野生植物情有独钟。

又是个早晨，大概是五月初吧，陆薇又准时来到那块大石头旁，左顾右盼却不见郑春远。为什么？病了吗？不会的，他是那样健康；累了吗？不会的，他有无尽的精力；厌了吗？不会的，他是那样的执著！或者，换了别的教员吧？那也应该说一声啊。陆薇痴痴地站在那里，猜测着，狐疑着，心里头空落落不知所措，两眼盯住了自己的脚尖。

随着响亮的一声“给你”，郑春远从天而降似地出现在陆薇的面前，几乎与她撞个满怀，手上是一把连根带叶的开着淡紫色花朵的小草花。

陆薇退后着伸出了手，边接花儿边说“谢谢”。她不知道她“谢”什么？谢他的理解与共识？还是谢他终于又出现在这个地方？他呢，盯着她，脸涨得像个关公。陆薇激动了，不假思索地说了声：“真好！”

“什么好？”郑春远向前一步，逼问道。

那面孔极其严肃，那严肃分明要她就一个严肃的问题作出严肃的回答。然而，她心里缺乏准备。不错，郑春远于她的意义，和两三个月

以前不同了，这是刚才意识到的。意识到，这是真的；刚才意识到，这也是真的。这两个“真的”合在一起，让她没法说话。说“花好”吗？那不是自己的全部意思，说“人好”吗？她还没有这份胆量。万一，那严肃的背后藏着的是男人对女人的戏弄呢！

陆薇很警惕男人，因为她过多地听说了姑姑陆家玲的不幸。从小，也就是从她六七岁的时候起吧，母亲就时不时地提到一个叫赵勋的人，说他长得倒是人模人样，追求姑姑的时候既严肃又热情，还指天指地发誓一辈子对姑姑好。可结婚不到两年，为了巴结一个国民党权贵，把姑姑和姑姑那不满一岁的儿子扔到上海，到武汉和别人结婚了。姑姑不愿意把这不幸和耻辱告诉北平的哥嫂，要找职业自谋生路。可她病了，正在这生死关头，哥哥陆家骅赶到了上海——陆家骅是在武汉的报纸上看到赵勋登出的结婚启事的，他挺着急，不管这个赵勋是不是他的妹夫，立即去看妹妹。果不其然，不幸恰恰落在妹妹身上。他把家玲和她的儿子接回北平。家玲回娘家不满三年，连气带病故去了。

“那小弟弟呢？”陆薇每次听到这里就问。

“不知道。”母亲似乎在回避什么似的快速地说。然后就发出感叹：“女人啊，最重要的就是别轻信男人。”

这故事让小学时的陆薇不敢和男同学说话。上中学后，她有些管不住自己了，很想和男同学讨论功课，可想起姑姑的事就改变主意了，放了学就回家。

在大学里，陆薇看到成双成对的男女同学，不无羡慕，可姑姑的教训还是束缚和困扰着她。她问母亲，“赵勋不是爸爸的同乡同学吗？难道爸爸不了解他？”

“按说是了解的，赵勋、你父亲、徐大东伯伯，他们都是同乡同学，在国外也师从同一位教授，又抱着同样的教育救国的志向回国；可赵勋回国后在学校里没待多久就踏入了政界，踏入政界就变了。军政界，好人少啊。”妈妈说。

然而，此刻站在陆薇面前让她表态的不正是个“军政界”人士吗？那么，他可信吗？但是，母亲所摒弃的是赵勋那样的以升官发财为目标

的“军政界人士”啊，可郑春远是革命军人，是和自己以及哥哥百川一样的书卷气十足的革命军人。他是革命军人，此其一；他用知识和智力作战，此其二。这样的人为什么不可以考虑呢？

考虑是可以的，但他在逼她表态呀！陆薇急得满头大汗。好在郑春远终于看出了她的窘态，觉得自己太唐突了一些。他后退了一步，做了个“请”的手势，邀她一起走走。陆薇顺从地向前一步，郑春远跟了上来，他们并肩向更高的地方走去。他们的谈论也换了话题，他问她这种小紫花的名称以及她对它的评论等等。陆薇终于恢复了常态，说这种草花叫二月兰，春天开花，北京常见的，她家的庭院里就有，她从小便喜欢这种小草花。

那天早上，他们几乎没有谈功课方面的事。好在从第二天起，一切恢复了正常。说是“恢复”，但也不是一切照旧。比方，他们起床更早了；集合点到了更高的山上；该下山的时候，他让她先走。显然，他们有意避人了。不过，谁也不说破，只是默契地相互配合着。他们的接触还有个新变化，那就是教学之外的话题多了起来。谈人生，谈哲学，谈文学，也谈二月兰。无拘无束，无边无沿，有争无吵，有相互否定而无不恭。他们的关系在不知不觉中改变着，陌生感已经无影无踪，老八路和知识分子的界限也在消失，彼此都从随兴所至的交谈中得到知识，受到启迪，享受欢乐。

有一次，他们谈到了他们的第一次见面。“陆薇，你和你的那位妹妹，参军的时候可真把我彻底搞糊涂了。”郑春远看了陆薇一眼，随意地说道。

“你是说珠珠吧，她怎么啦？”陆薇莫名其妙。

“她姓励，你姓陆，可她说她是你的亲妹妹。还有，你们俩穿着也几乎一样。励珠依偎在你的身上，凡事由你回答，她好像没有脑袋似的，整个儿一个陆薇的附属品。”郑春远说着笑起来。

陆薇却没有笑。她给郑春远说了个令人泪下的故事。原来，励珠的母亲乳名巧巧，巧巧幼失怙恃，十六岁嫁给大她二十岁的励福，十七岁生女励珍。励珍七岁那年秋天励福病故，留下了无依无靠的励珍和

她怀孕足月的母亲。好在陆薇的母亲也临产，正找奶妈，在陆家做佣工的辛妈的介绍下，巧巧带着七岁的励珍到了陆家。说好将来两个奶娃都吃巧巧的奶，励珍则和同岁的陆百川一起上学。但是，陆薇的母亲难产，昏迷时儿子夭折。醒过来的陆太太要儿子，巧巧让辛妈把自己新生的女儿送到陆太太跟前，救了陆太太一命。“这个救我妈命的女孩正是珠珠。不知是因为珠珠一出生就做了这么件大好事，还是因为她长得特别可爱，反正她自自然然成了我们家的至爱。我们都亲昵地喊她‘珠珠’。珠珠也爱我们，喊我爸伯伯，喊我妈妈姆。”

“怎么？姆姆？这是啥意思？”

“嗨，珠珠学说话的时候句句跟着我，我叫谁妈，她叫谁妈。我管她妈叫巧妈妈，她也叫巧妈妈。对这，巧妈妈倒无所谓，可励珍不干了，说我抢她的妹妹。我妈说励珍说得有理，命我教珠珠叫伯伯、伯母。‘伯伯’倒是学会了，伯母却叫成了‘母伯’。我让她看着我的口型学，她发出‘姆姆’的声音。再教，她钻到我妈怀里哭了，我妈心疼她，说‘姆姆’就‘姆姆’吧！就这样，珠珠就管我妈叫‘姆姆’了。”

“你妈就这么心疼励珠？”郑春远听得直发笑。

“可不么！至于穿着，那就怪巧妈妈了。不论春夏秋冬，总爱让我和珠珠穿一样的衣服。那次，听说我们要一起到解放区，特意给我们俩做了一样的白地蓝花旗袍，并且让我们穿一样的藕荷色细线毛衣。我无论如何不干，才穿了件浅灰色毛衣。不然，更成中学生了。”陆薇说到此处吁了一口气。

“中学生，那倒不像，倒是像励珠的亲姐姐。”郑春远又说。

“亲姐姐？咱没有那福分。说实在的，论长相，珠珠还是像励珍；而且，这姐妹俩的漂亮，在我见到的人里，是绝无仅有的。怪不得励珍最终嫁给何部长，成了咱们部的第一夫人。”陆薇说得兴高采烈。

郑春远却没有响应，一丝难以捉摸的阴影，倏地掠过他那本来也是兴高采烈的脸面。

陆薇注意到那丝阴影，但是，既然他没有解释，她也就没有发问。

好在他们马上有了更愉快的话题。